

A/

立法工作

适应改革发展新形势
把握法治建设新任务

制定和修改法规4件,建立立法咨询专家库

市人大常委会适应改革发展新形势,把握法治建设新任务,认真贯彻立法法和市委《关于进一步发挥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在立法工作中主导作用的意见》,深入研究我市“十三五”开局之年重点领域立法需求,科学把握立法重点,不断提高立法质量,切实强化法治保障。全年共制定和修改地方性法规4件、审议法规草案2件,完成立法调研论证项目13件。

认真开展法规审议。深入做好《宁波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草案)》提请2016年初市人代会审议前的意见征求、修改完善等工作,为条例最终高票通过奠定了坚实基础。认真实施年度立法项目,制定和修改了轨道交通运营管理条例、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条例、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条例、气候资源开发利用和保护条例等4件法规,开展立法项目论证或调研13件。其中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条例,是鉴于相关上位法已经作了较大幅度的修改,结合近年来我市人大工作新探索,常委会将其调整为立法修改项目。为进一步规范我市立法工作,常委会审议了《宁波

不断创新立法机制。制定立法后评估工作办法、立法咨询工作办法,委托第三方对无居民海岛管理条例、民办教育促进条例进行立法后评估。完善规范性文件督促报备工作机制,提高备案审查工作质量和效率。截至目前,共备案审查了47件市政府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

一步一印
砥砺前行

市人大常委会二〇一六年工作成果盘点



市人大常委会会议现场。

C/ 决定和选举任免工作

行在实处 推动改革

全年共作出决议决定9项

常委会认真落实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办法和人事任免办法等有关制度,依法做好重大事项决定工作和人事任免工作。

依法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全年共作出决议决定9项。在批准市级财政决算、市属相关开发区预算决算等同时,重点作出

了授予“荣誉市民”称号、行政区划调整、法治宣传教育等决定,着力发挥决定工作在推动重大改革、推进法治建设等方面的支撑作用。

做好人事任免和选举工作。坚持党管干部与人大依法任免相统一,制定人代会和常委会宪法宣誓

2个实施办法,认真组织宪法宣誓仪式,切实增强被任命人员的宪法意识和法治意识。全年共依法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93人次,组织宪法宣誓仪式23人次。制定出台《市人大代表资格终止工作程序的规定》,规范完善代表资格审查报告程序。

B/

监督工作

助力补短板 全力促发展

全年共听取和审议“一府两院”工作报告37项

常委会认真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人大监督工作的决定》,坚持立足于帮、着眼于促,围绕市委提出的“六大短板”,明确监督重点,创新监督方式,深化监督实效,助力补短板,全力促发展,全年共听取和审议“一府两院”工作报告37项。

聚焦补齐科技创新短板,着力推动转型发展。认真审议半年度计划执行情况报告,督促政府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以建设“中国制造2025”试点示范城市为契机,加快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优化创新环境,提升产业能级,坚定不移打好转型升级组合拳。围绕科技创新平台、科普教育基地建设,组织代表开展视察调研,积极提出意见建议,推动创新创业平台作用发挥。

聚焦补齐城市品质短板,着力提升城市功能。以“三江六岸”品质提升工程为重点,首次组织主任会议成员集体视察“提升城乡品质,建设美丽宁波”行动计划实施情况,持续关注中山路综合整治工程,跟踪监督城乡规划实施,促进提升城市形象和品质。专题听取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情况报告,提升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情况报告,提升城市文化软实力。

聚焦补齐国际化发展短板,着力扩大开放优势。审议了“宁波帮”工作、推进城市国际化情况等报告,专题听取梅山新区规划建设情况汇报,积极支持国际海洋科技生态城建设,助力打造我市对外开发大平台。认真落实《关于加强市人大对外交往工作的意见》,主动

记者 陈飞 通讯员 钟合 文/图

2016年是全面实施“十三五”规划的开局之年,是全面落实中央和省市委加强人大工作决策部署的关键之年,也是全市县乡两级人大代表选举之年。一年来,市人大常委会在市委的领导下,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四个全面”战略布局,以五大发展理念为引领,按照推动宁波早日跻身全国大城市第一方阵要求,紧紧围绕中心,着眼服务大局,强化依法履职,突出工作实效,充分发挥地方国家权力机关作用,为推动我市“十三五”良好开局做出了积极贡献。

D/ 代表工作

换届选举风清气正 建议办理实效明显

代表建议实际问题解决率达到39.28%,创历史新高

常委会认真贯彻落实代表法,围绕2016年代表工作计划,扎实推进换届选举,加强代表工作基础,完善代表工作机制,支持代表充分发挥主体作用。

依法做好换届选举工作。认真贯彻中央和省委、市委决策部署,把换届选举作为2016年工作的重中之重,深刻吸取湖南衡阳破坏选举案、四川南充拉票贿选案、辽宁拉票贿选案的深刻教训,坚持把纪律挺在前面,切实扛起政治责任和工作责任,确保换届选举依法有序、风清气正、圆满完成。在市委的统一领导下,常委会深入调研、及早准备,起草形成关于做好全市县乡人大换届选举工作的意见并报请市委批转,建立联席会议制度,

加强对县乡人大换届选举工作的指导协调。及时召开全市县乡人大换届选举工作学习培训会、试点工作动员会、经验交流会、系列专题研讨会,并开展专项督查。深入研究、积极应对我市部分行政区划调整给县乡人大换届选举工作带来的新课题新情况,确保县乡人大换届选举工作顺利推进。启动市本级人大代表的选举工作,起草关于做好宁波市人民代表大会换届选举有关工作的意见并报请市委批转,召开市人大换届选举工作会议,强化对市本级人大换届选举工作的组织推进。

强化代表履职服务保障。根据省人大统一部署,组织代表开展了查找“短板”、“走进校园宿舍、关爱大学生健康成长”等主题活动,着力助推中心工作,积极回应社会关切。常委会首次组织开展了“倾情为民、忠诚履职”代表履职风采主题宣传活动,集中宣传报道了14位代表的优秀履职事迹,取得了积极社会反响。

畅通代表联系群众渠道,加强代表联络站建设运用,组织代表走进联络站开展联系群众主题活动,充分发挥代表汇聚社情民意主渠道作用,认真做好社情民意收集分析工作,为党委决策提供参考,对政府工作提出建议。

提升代表建议办理实效。深入开展代表建议办理“三着力、三提升”活动,扎实做好建议“提质增效”文章,不断提高实际问题解决率。市十四届人大六次会议期间代表提出的3件议案和555件建议全部办结,建议实际问题解决率达到39.28%,创历史新高。

E/ 自身建设

提升履职实效 加大宣传力度

6家中央媒体集中报道我市人大换届选举工作

常委会认真贯彻市委工作部署,把加强自身建设摆在突出位置,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努力提高履职能力和水平。

坚持正确政治方向。深入学习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深刻领会“干在实处、走在前列、勇立潮头”新要求,结合“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牢牢把握人大工作正确方向,

切实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坚持忠诚履职、一线履责、奋发履责,不断提升履行职责的能力和水平。

不断提升履职实效。深入推进人大机关队伍、作风、制度等各方面建设,有序推进人大全面深化改革各项工作,健全相关工作机制,全面汇总梳理常委会制度建设成果,强化行权履责制度保障。坚持例会学习制度,牢牢把握人大工作正确方向,加强人大工作理论研究和

新闻宣传,推动人大工作理论与实践创新,提升人大工作社会影响力。去年县乡两级人大换届选举工作启动以来,6家中央媒体对我市人大换届选举工作进行了集中报道。

加强基层人大工作指导。密切与区县(市)人大的工作联系,通过工作联动、会议交流、业务研讨等方式,及时总结推广创新做法,增强全市人大工作合力,提升工作实效,努力推进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桥吊林立的集装箱码头。(刘波 摄)